国家统计局上海调查总队2022年度考试录用公务员面试补充公告

 根据公务员法和公务员录用有关规定，现就2022年度国家统计局上海调查总队考试录用公务员面试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面试名单

详见附件1。

二、面试确认

我单位已与考生逐一联系，完成面试确认工作。如有进入面试名单但未接到电话或邮件的考生，请于6月16日前通过电子邮件发送面试确认书（附件2）至305260829@qq.com。

公告发布后，如有考生放弃面试资格，请于6月16日前通过电子邮件发送放面试资格声明（附件3）至305260829@qq.com。

考生逾期未确认的，视为自动放弃面试资格，不再进入面试程序。**未在规定时间内填报放弃声明，又因个人原因不参加面试的，视情节上报中央公务员主管部门，记入诚信档案。**

三、资格复审

请考生于2022年6月17日前将以下材料扫描件发送电子邮件到305260829@qq.com接受资格复审，邮件标题注明“XXX公务员面试资格复审材料”（材料已发送的，无须再次发送）。

（一）本人身份证、学生证或工作证。

（二）公共科目笔试准考证。

（三）考试报名登记表（贴好照片，如实、详细填写个人学习、工作经历，时间必须连续，并注明各学习阶段是否在职学习，取得何种学历和学位，准确填写政治面貌）。

（四）本（专）科、研究生各阶段学历、学位证书，所报职位要求的外语等级证书、职业资格证书等材料。

（五）报考职位所要求的基层工作经历有关材料。在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单位工作过的考生，需提供单位人事部门出具的基层工作经历材料，并注明起止时间和工作地点；在其他经济组织、社会组织等单位工作过的考生，需提供相应劳动合同或缴纳社保记录。

（六）除上述材料外，考生需按照身份类别，提供以下材料：

应届毕业生提供所在学校加盖公章的报名推荐表（须注明培养方式）。

社会在职人员提供所在单位盖章的报名推荐表（确有困难的可推迟至考察阶段提供）。现工作单位与报名时填写单位不一致的，还需提供离职有关材料。

留学回国人员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大学生村官”项目人员提供由县级及以上组织人事部门出具的服务期满、考核合格的材料；“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项目人员提供省级教育部门统一制作，教育部监制的“特岗教师”证书和服务“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鉴定表；“三支一扶”计划项目人员提供各省“三支一扶”工作协调管理办公室出具的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服务证书；“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项目人员提供由共青团中央统一制作的服务证和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鉴定表。高校毕业生退役士兵提供国防部统一制作的《中国人民解放军士官退出现役证》（或者《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士官退出现役证》）和国家承认的高等学校毕业证书复印件，并由县级及以上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加盖公章。

考生应对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材料不全或主要信息不实，影响资格审查结果的，将取消面试资格。

**此外，面试当天还将进行现场资格复审，届时请考生备齐以上材料原件。**

四、面试安排

面试将采取现场面试方式进行。

（一）面试时间。

面试于2022年6月23日至6月24日进行，每日上午9：00开始。参加面试的考生须于当日上午8：00前携带身份证和准考证到面试地点报到，并在工作人员引导下进入候考室。**截至面试当天上午8：30没有进入候考室的考生，取消考试资格。**

（二）面试报到地点。

国家统计局局上海调查总队，地址：上海市威海路48号民生银行大楼17楼1701室。乘车方式：地铁1号、2号、8号线人民广场站下；公交23、49、71、109、112、123路人民广场站下。

五、体检和考察

（一）综合成绩计算方式。

综合成绩计算: 综合成绩=（笔试总成绩÷2）×50% + 面试成绩×50%。

（二）体检和考察人选的确定。

参加面试人数与录用计划数比例达到3:1及以上的，面试后应按综合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1:1确定考察和体检人选；**比例低于3:1的，考生面试成绩应达到60分，方可进入考察和体检。**

（三）体检。

体检于6月下旬或7月上旬进行，具体时间另行通知。届时统一前往，请考生合理安排好行程，注意安全。体检费用由个人承担。

（四）考察。

采取个别谈话、实地走访、严格审核人事档案、同本人面谈、查询社会信用记录等方法进行。

六、注意事项

（一）根据上海市最新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有关要求，考生一般应于考前14天前完成本人上海“随申码”和“通信大数据行程卡”注册申请（可通过微信、支付宝小程序或相关手机APP完成），并下载打印《上海市2022年度考试录用公务员面试考生安全考试承诺书》（附件4，以下简称《考生承诺书》），做好备考期间个人日常防护和自主健康监测，按要求如实、完整填写《考生承诺书》相关信息并确认签字。建议考生考前14天在沪且不离沪，并按照“应接尽接”原则完成疫苗接种。所有参加面试的考生，须提供考前48小时内上海市有资质的检测服务机构出具的新型冠状病毒核酸检测阴性报告（以采样时间为准）。

面试当日，考生应提前到达考点，预留足够时间配合考点工作人员进行入场核验。进入考点时，考生须接受防疫安全检查和指导，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纸质准考证、填写完整并本人签名的纸质《考生承诺书》、上海“随申码”和“通信大数据行程卡”、考前48小时内上海市有资质的检测服务机构出具的新型冠状病毒核酸检测阴性报告（以采样时间为准）。经核验，上海“随申码”显示绿码（当日更新），“通信大数据行程卡”显示绿码（当日更新），核酸报告阴性，体温查验＜37.3℃，且无异常情况的，可入场参加面试。自备口罩（不带呼吸阀），按要求测量体温，资格审查、考试、体检期间全程佩戴口罩。

（二）对持非“绿码”、面试当天体温超过37.3℃、来自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面试前14天内有国（境）外旅居史或与新冠肺炎确诊或疑似病例有密切接触史等情形的考生，须严格遵守上海市疫情防控政策要求，需要集中隔离观察的，预留充足时间进行集中隔离观察。

（三）考生近期如感到身体不适，应提前到正规医院做好健康检查，并准备好有关检查报告和诊断证明，确保能够顺利参加面试。

（四）考生参加面试相关疫情防控要求，将根据上海市疫情防控形势适时调整。考生应随时关注有关面试疫情防控最新要求及相应告知书、承诺书内容。如疫情防控形势和要求出现变化，我们将相应调整面试时间等事项并及时告知，请务必保持通讯畅通。

（五）建议来沪参加面试考生在沪期间，以单独备考为主，少去人员聚集场所，减少亲友同学互访，并在住宿、用餐、交通及购物等过程中主动记录行程轨迹，降低风险，确保身体健康，以饱满的精神状态参加面试。

联系方式：021-53857190，021-53857009（电话）

 021-53851552（传真）

欢迎各位考生对我们的工作进行监督。

附件：1. 面试分数线及进入面试人员名单

2. 面试确认内容（样式）

3. 放弃面试资格声明（样式）

4.上海市2022年度考试录用公务员面试考生安

全考试承诺书

国家统计局上海调查总队

 2022年6月10日

附件1

面试分数线及进入面试人员名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职位名称及代码 | 进入面试最低分数 | 姓 名 | 准考证号 | 面试时间 | 备 注 |
| 浦东调查队业务处室四级主任科员及以下（400110109001） | 126.3 | 陆思瑶 | 135211191705430 | 6月23日 |  |
| 刘晓筱 | 135212012400125 | 递补 |
| 何宇蒙 | 135261010509730 | 递补 |
| 闵行调查队业务科室四级主任科员及以下（400110109002） | 116.1 | 万漪萍 | 135211191705413 | 6月23日 | 递补 |
| 陈皓杰 | 135231010402908 |  |
| 宋旭栋 | 135231014601321 |  |
| 金山调查队业务科室四级主任科员（400110109003） | 120.9 | 刘宝莉 | 135211192101814 | 6月23日 |  |
| 赵慧芳 | 135235101903508 |  |
| 孙燕玲 | 135236073101602 | 递补 |
| 青浦调查队业务科室四级主任科员及以下（400110109004） | 116.9 | 高明贻 | 135231014600126 | 6月23日 |  |
| 李玥琳 | 135231014701510 |  |
| 刘耀泽 | 135231014901914 | 递补 |
| 崇明调查队综合科室四级主任科员及以下（400110109005） | 126 | 陈佳佳 | 135232020400910 | 6月24日 |  |
| 张裕如 | 135234010902719 |  |
| 郑颖欣 | 135242014002112 | 递补 |
| 崇明调查队业务科室四级主任科员及以下（400110109006） | 129.2 | 李瑞娟 | 135212013000509 | 6月24日 | 递补 |
| 迟殿之 | 135232010600706 | 递补 |
| 张曈鑫 | 135233011205118 | 递补 |
| 崇明调查队业务科室一级科员（400110109007） | 107.3 | 顾志祥 | 135232010702107 | 6月24日 |  |
| 徐蓉蓉 | 135232090104717 |

附件2

XX确认参加国家统计局上海调查总队

XX职位面试

国家统计局上海调查总队：

本人XXX，身份证号：XXXXXXXXXXXXXXXXXX，公共科目笔试总成绩：XXXXX，报考XX职位（职位代码XXXXXXX），已进入该职位面试名单。我能够按照规定的时间和要求参加面试。

姓名（考生本人手写签名）：

日期：

附件3

[放弃面试资格声明](http://bm.scs.gov.cn/2015/UserControl/Department/html/%E9%99%84%E4%BB%B6%E4%BA%8C%EF%BC%9A%E5%85%A8%E5%9B%BD%E4%BA%BA%E5%A4%A7%E6%9C%BA%E5%85%B3%E6%94%BE%E5%BC%83%E5%A3%B0%E6%98%8E.doc)

国家统计局上海调查总队：

本人XXX，身份证号：XXXXXXXXXXXXXXXXXX，报考XX职位（职位代码XXXXXXXXX），已进入该职位面试名单。现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参加面试，特此声明。

联系电话：XXX-XXXXXXXX

姓名（考生本人手写签名）：

日期：

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附件4

上海市2022年度考试录用公务员面试考生安全考试承诺书

**参加上海市2022年度考试录用公务员面试使用。**

**需提供一份，务必携带，填写完整并主动交予工作人员。**

本人（姓名：\_\_\_\_\_\_\_\_\_\_\_ 性别：\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准考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手机号码：\_\_\_\_\_\_\_\_\_\_\_\_\_\_\_ ）是参加**上海市2022年度考试录用公务员面试**的考生，我已阅读并充分了解面试疫情防控各项要求和措施，并且在考前**14天**内按要求监测体温，进行自主健康监测。经本人认真考虑，郑重承诺以下事项：

**一、本人充分理解并遵守面试期间各项防疫安全要求，不存在任何不得参加面试的情形。**

**二、本人面试当天自行做好防护工作，提前抵达考点，自觉配合体温测量和防疫检查**。

**三、本人接受并如实回答以下调查，保证所填报内容真实准确。**

**（一）是否存在以下一项或多项不得参加面试的情形？ ○是 ○否**

1.考前1个月内，被认定为新型冠状病毒确诊病例康复者、解除医学观察的无症状感染者、疑似病例排除者。

2.考前14天内，接触过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

3.考前24天内，有国（境）外旅居史。

4.考前21天内，来自或途经本市疫情高风险地区、外省市疫情高风险地区所在县（县级市、区、旗，直辖市、副省级市为下辖区县）或当地政府宣布全域封闭管理地区。

5.考前14天内，来自或途经本市疫情中风险地区、外省市疫情中风险地区所在县（县级市、区、旗，直辖市、副省级市为下辖区县）或有本土病例报告地区。

6.面试当天，上海“随申码”或“通信大数据行程卡”显示为非绿码或者体温≥37.3℃。

**7.面试期间处于新冠肺炎医学观察期或隔离期或闭环管理期或“2+12”等健康监测管理期。**

**（二）考前14天内，是否有以下症状？ ○是 ○否**

若填写“是”，请在□内划√，**并于面试当天出示本市二级以上医院就医凭证。**

症状：□发热（**体温≥37.3℃**） □干咳 □咽痛 □嗅觉味觉减退 □腹泻

**（三）考前48小时内，是否在本市有资质的检测服务机构进行了新型冠状病毒核酸检测且结果为阴性？ ○是 ○否**

**如有虚假或不实承诺、隐瞒病史、隐瞒旅居史和接触史、自行服药隐瞒症状、瞒报漏报健康情况、逃避防疫措施的，愿承担相应后果及法律责任 。**

考生签名：\_\_\_\_\_\_\_\_\_\_\_\_ 承诺日期：2022年 月 日